

2016

www.economia.gov.mo

经贸安排快讯

二零一六年 ◆ 九月刊 ◆ 第五十八期 ◆ 经济局编制

本期内容

1. 行政长官率团出席“第十一届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论坛暨经贸洽谈会” 澳门签两合作项目
2. 第九次港澳合作高层会议在澳举行 会上草签《港澳CEPA》推进经贸合作
3. 新修订《对外贸易法》及相关配套法规于本年8月4日起生效
4. “澳门青年企业代表杭州考察团” 取得丰硕成果
5. “跨境电商论坛暨洽谈会” 搭建中小企业开拓市场新桥梁
6. “国内商标注册咨询服务中心” 开幕仪式暨“国内商标注册专题讲座”



泛珠大会开幕式后举行合作项目集体签约
(图片由新闻局提供)

编者的话

行政长官崔世安于8月25日率领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代表团前往广州，出席第十一届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论坛暨经贸洽谈会，见证合作项目集体签约仪式，澳方与泛珠各省区签署了两份协议，内容涵盖，推动绿色会展，“互联网+”和文化创意等范畴的合作。

另外，第九次港澳合作高层会议7月在澳门举行，两地政府代表在会上草签了《香港特别行政区与澳门特别行政区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主体文本。以推动两地投资环境的进一步开放和优化，积极有序推进两地的经贸服务合作。

8月，经济财政司司长梁维特率领来自本澳12个青年团体和机构、青年创业孵化中心进驻企业、政府部门等代表共四十余人出访杭州。其间与阿里巴巴集团董事局主席马云会面，分享了关于青年人创业、对澳门青年的期盼以及全球科技发展的看法。

《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

1. 行政长官率团出席“第十一届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论坛暨经贸洽谈会” 澳门签两合作项目

行政长官崔世安8月25日率领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代表团前往广州，出席第十一届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论坛暨经贸洽谈会，见证合作项目集体签约仪式，澳方与泛珠各省区签署了两份协议，内容涵盖推动绿色会展、“互联网+”和文化创意等范畴的合作。除主旨论坛外，同日亦有3个专业分论坛同步举行。

随同行政长官赴广州的特区政府代表团成员包括经济财政司司长梁维特、行政长官办公室主任柯岚、新闻局局长陈致平、礼宾公关外事办公室主任冯少荣、贸易投资促进局主席张祖荣等。

澳门展贸协会及泛珠三角城市会展联盟签署《共同打造绿色会展都市合作协议》。泛珠三角城市会展联盟主席、广州市会展业行业协会会长李霞辉表示，是次合作由澳方向泛珠会展业界提供“绿色环保展台”方案，除令绿色会展在泛珠间得到可持续发展，亦拓展了泛珠城市未来会业

发展的创新思路。

另一份由澳门南光文化创意产业有限公司与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政府签订《互联网+文化创意产业园项目》。澳门南光文化创意产业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王文强表示，双方的合作源於去年底福州市代表团赴澳招商。现拟于福州自贸片区仓山区内，建立一个集展示、交流、交易、教育于一体的功能复合型公共平台。他相信双方合作后，除共同把握国家推动“互联网+”发展趋势外，还能突破澳门在文创及经贸往来的现有框框，发挥澳门的中葡平台优势，引领“闽都文化”走出去。



泛珠大会开幕式后举行合作项目集体签约(图片由新闻局提)

2. 第九次港澳合作高层会议在澳举行 会上草签《港澳CEPA》推进经贸合作

第九次港澳合作高层会议7月15日在澳门举行，两地政府代表在会上草签了《香港特别行政区与澳门特别行政区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下称《港澳CEPA》)主体文本。经济财政司司长梁维特表示，草签标志着两地在充份发挥自由港等优势的同时，更注意创新思维，推动两地投资环境的进一步开放和优化，积极而有序地推进两地的经贸服务合作，指出结合两地与内地已签署的CEPA及相关补充协议，相信会产生积极的迭加效应。香港特区政府财政司司长曾俊华

对此予以肯定，期望带动两地之间的经济融合和发展，共同提升竞争力。双方均表示争取在年底前正式签署《港澳CEPA》。

会上，港澳双方同意成立“促进港澳经济合作小组”，以推动港澳两地在经济层面的深化合作，包括贸易、旅游、物流服务和促进外来直接投资等。该小组是港澳合作联络机制下的第一个合作小组，将有利于两地更快捷及更及时地就相关的经济事务进行沟通和合作。

《港澳CEPA》是按照世界贸易组织的原则和

规定而缔结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协定，以进一步加强港澳两地的经济融合及商贸发展，促进港澳两特区的货物、服务及资金流动，增强两地的综合竞争力为目的。

《港澳CEPA》主体文本内容包括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投资促进及投资便利化和知识产权等。基于港澳两地均为自由港，对进口货物实施零关税，故双方承诺对进口自另一方的货物实施零关税，减少非关税壁垒，不对对方采取反倾销和反补贴措施，并将在此基础上加强通关便利化的措施，进一步促进港澳之间的货物贸易，加强双方海关部门的合作。在服务贸易方面，具体开放服务业清单仍有待双方进一步商订，双方寻求达至服务贸易的高度开放，致力在广泛的服务界别作出实质和超越双方在世贸组织的现行承诺。《港澳CEPA》并不涉及两地人员流动(如就学、工作等)的安排。

梁维特总结两地合作时指出配合国家总体发展大局，结合港澳两地实际情况，港澳在深化和拓展经贸、旅游、跨境基建、交通、环保、教育、文化、电子政务、司法、海事、公共卫生医疗等领域的合作都取得了进展，特别是《港澳CEPA》、金融保险、会展旅游、港珠澳大桥建设协调、青年事务等成效明显。梁维特表示未来将与港方共同把握国家“十三五”规划实施和“一带一路”建设的战略机遇，建议两地一起与广东，共同研究和有序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的建设；两地经贸部门，订定更细致的联动安排，携手泛

珠伙伴，联合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葡语系国家，举办投资经贸、旅游、文化等推介活动，拓展国际市场。在深化现有合作的基础上，结合两地发展需要，探讨拓展新的合作领域，切实促进两地的经济发展与民生改善，携手巩固并提升港澳在国家经济发展和对外开放中的地位和功能。

会上，双方还就港珠澳大桥、青年合作等议题进行讨论。在深化青年合作上，除透过现有机制进一步做好支持青年创业就业的活动外，还会发挥澳门的中葡平台作用，致力推动港澳青年透过体育或特色活动加强对外交流。而港珠澳大桥的建设意义重大，对港澳乃至粤港澳在经济民生的进一步融合和交流提供更有利条件。双方共识继续加大力度推进建设工程，加紧讨论落实各项跨界通行政策的合作及如何在大桥建成后进一步促进两地社会民生的发展。

经济财政司司长办公室主任陆洁婵、行政长官办公室顾问高展鸿，香港特区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局长谭志源、常任秘书长张琼瑶以及两地相关部门代表出席了会议。



第九次港澳会作高层会议(相片由新闻局提供)

3. 新修订《对外贸易法》及相关配套法规于本年8月4日起生效

特区政府为优化对外贸易活动及相关的行政程序，进一步完善本澳外贸制度与国际外贸体系的融合，从而提升本澳营商环境的竞争力，透过第3/2016号法律、第19/2016号行政法规及第20/2016号行政法规分别对《对外贸易法》、《对外贸易活动规章》和《产地来源证明规章》进行了修订，相关法规已于本年8月4日起生效。

新修订的《对外贸易法》赋予A.T.A.报关单证册的法律地位，透过该文件将货物免税进口及再出口，简化暂时进口本澳的货物在短期内从本澳再出口的相关手续，提升通关效率，为会展及物流业提供有利的发展环境。

考虑到运输物流业在港珠澳大桥通车后的发展需要，《对外贸易活动规章》增加货物清关后可以电子形式进行申报的条文，加快通关流程，促进运输物流业的发展。另一方面，为提升行政效率，签发车辆进口准照的职能转移至交通事务局，申请进口车辆的所有程序于该局完成，方便市民和企业从单一政府部门办理手续。

为优化中小微企业的营商环境，在《产地来源证明规章》的修改方面，取消征收申请产地来源证的手续费，减轻业界的经营成本。新修订法规调整了发证程序，让企业从以往在银行提取产地来源证，改为直接从经济局领取，提升行政效率。同时，亦把审批申请来源证表格的时间由15天缩短至5天，让企业更灵活规划生产活动。

为有效向社会大众宣传新修订的《对外贸易法》及配套法规，经济局已分别于7月20日、22日、25日、29日、8月1日及3日举办了六场面向业界及公众的说明会，解释法例法规的主要修改内容，合共二百三十多人参加。此外，亦透过wechat进行宣传，让市民透过网络界面更便捷地了解修法的内容。



《对外贸易法》及相关配套法规解释会

4. “澳门青年企业代表杭州考察团”取得丰硕成果

“澳门青年企业代表杭州考察团”于8月1日至3日举行。考察期间，经济财政司司长梁维特、澳门浙商联合会会长廖春荣、理事长贺定一等一行与浙江省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夏宝龙会面，双方认同积极借助商会等交流合作平台，进一步深化浙澳合作。考察团并和阿里巴巴集团董事局主席马云对话交流，参观了当地知名企业、机构，了解内地“智慧城市”发展趋势、前沿

的便利支付服务资讯以及高科技生物医药产业发展。

考察团成员包括来自本澳12个青年团体和机构、青年创业孵化中心进驻企业、政府部门等代表共四十余人。有参与是次活动的青年表示今次考察亲身感受到大数据的真实感和价值，对日后的生涯发展规划有很大启发。亦有青年代表表示是次有机会与全球知名企业家对话交流，吸收经

验，深刻体会到“只要有创意、只要肯坚持，一切皆有可能”，对他们这一代创业青年无疑是打了一道强心针。

阿里巴巴集团董事局主席马云与考察团对话时，分享了对青年人创业、对澳门青年的期盼以及对全球科技发展的看法。马云建议澳门青年人创业时要放眼全球市场，不断反思及提升自身学习能力，勉励澳门青年不要害怕失败，反而要从失败中学习、进步。考察团参观了阿里巴巴总部及蚂蚁金服旗下的支付宝平台。

此外，考察团还参观了湖畔大学、杭州滨江智慧E谷展厅、浙江连连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杭州民

生医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了解内地的“智慧城市”发展趋势、前沿的便利支付服务资讯以及高科技生物医药产业发展。



青年代表与马云互动交流

5. “跨境电商论坛暨洽谈会” 搭建中小企业开拓市场新桥梁



跨境电商论坛暨洽谈会剪彩仪式

经济局、澳门贸易投资促进局、澳门电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澳门分行于7月8日在澳门旅游塔联合举办“跨境电商论坛暨洽谈会”，来自100余家澳门企业的200余位代表以及来自国内10家跨境电商平台的30余位代表参加了此次活动。

本次洽谈会以“跨境电商行业发展展望澳门的机遇与挑战”为主题，旨在借助内地互联网经

济蓬勃发展的势头，为本澳中小企搭建联系内地市场的“电子商贸”新桥梁，为经济发展添“互联网+”新引擎，从而推动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

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经济局局长戴建业在致辞中提出澳门拥有“一国两制”的制度优势，以及自由港、对外联系广泛和作为中葡商贸合作服务平台的作用，为本澳电子商贸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基础。特区政府一向重视本地电子商贸的发展，通过多元政策及配套措施，鼓励本地企业把商品和服务结合电子商贸，开拓内地和海外市场；支持青年创业人士把握好电子商贸的发展创新创业，推动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

通过“跨境电商论坛暨洽谈会”这一平台，1号店、唯品会、网易考拉、国通达等内地知名跨境电商平台与澳门中小企走到了一起，有助促进两地企业在跨境电商方面的交流合作。论坛的洽

谈会气氛热烈，吸引了100余家澳门中小企参与，在现场与10间内地电商进行一对一沟通洽谈、相互推介产品服务。洽谈会后，内地电商代表前

往葡语国家食品展示中心参观，了解葡语国家特色食品，发掘优秀供应商，为内地消费者寻找高品质的葡语国家产品货源。

6. 国内商标注册咨询服务中心开幕仪式暨国内商标注册专题讲座

为支持中小微企业成长，鼓励各界创新创业，协助商会及社团开展有助中小微企业发展的项目，经济局与澳门连锁加盟商会于今年5月30日签署协议，支持该会搭建有关协助本澳中小微企业在内地做好品牌保护和维权工作的服务平台，提供内地商标注册咨询及申请对接服务，为澳门需要在内地注册商标的企业及个人，提供商标信息、申请流程和途径的相关资讯，并按需要推介内地商标注册代理公司及协助前期对接等免费服务。

8月22日，澳门连锁加盟商会的“国内商标注册咨询服务中心”正式启用，开幕式邀请了中联办经济部副部长王家宝、经济局副局长刘伟明、澳门科学技术发展基金行政委员会主席马志毅、统计暨普查局局长杨名就、生产力暨科技转移中心理事长孙家雄等担任主礼嘉宾。开幕式后，澳门连锁加盟商会举办了“国内商标注册专题讲座—如何在内地保护您的商标”，邀请广东



“国内商标注册咨询服务中心”启用开幕式

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原广东省工商局商标事务所所长董宜东主讲，介绍商标注册的重要性、内地商标法规定及如何在内地申请商标注册等内容。

上述活动由经济局支持，政府期望透过与澳门连锁加盟商会签署“送服务上门”协议，为澳门中小微企业提供更多元、更便捷的服务，提升竞争力，协助本澳企业更好处理内地的品牌保护及维权工作，更有效拓展内地市场。